

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方案

项目编号：

我东莞市黄江镇房屋征收办公室拟将位于东莞市轨道1号线项目原“莱钢厂”征收买断设备和地上构筑物拆除的资产残余价值评估项目的资产拍卖的工作委托东莞市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管理中心进行交易，特制订交易方案如下：

一、资产情况

（一）基本情况

- 1、交易资产类型：废品处理。
- 2、资产座落位置：广东省东莞市 S358（黄江镇清龙路）东莞市莱钢钢结构有限公司。
- 3、资产面积：无。
- 4、交易资产的数量：无。
- 5、交易资产的用途（证载用途）：废品处理。
- 6、交易资产的现状：废品一批。

（二）权属情况

- 1、土地所有权人：无。
- 2、土地所有权证号：无。
- 3、土地使用权人：无。
- 4、土地使用权证号：无。
- 5、地 号：无。
- 6、宗地系列号：无。
- 7、房产所有权人：无。
- 8、房产所有权证号：无。

（三）抵押情况：无。

二、交易要求

（一）交易类别：无。

（二）交易方式：竞投。

（三）竞投方式：现场竞投。

（四）行业要求：再生资源、废旧物资回收行业。

（五）受让人或承租（包）人的条件：要求东莞市辖区内注册5年及以上合法经营的公司（公司要求具备一般纳税人工商营业执照，注册资金叁佰万元及以上且纳税人近年税务信用评级为A级，具有广东省再生资源经营许可证，废旧金属收购业备案证书）不接受个人报名。

（六）租金/转让款/承包款、押金/保证金、竞买（租/投）诚意金（保证金）

1、起租价/转让底价/投包底价：570.83万元；（不含税票）

2、交易保证金为¥110万元（大写：壹佰壹拾万元整），招标公告结束当日16时30分前，竞投人要将交易保证金以转帐方式汇到东莞市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管理中心指定的如下帐户：①户名：东莞市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管理中心；②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黄江支行；③帐号：44292001040033644；④款项来源：自有竞投标保证金。竞投会结束后，未能成功竞得的竞投人在7个工作日内由东莞市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管理中心退回交易保证金（不计息）。

3、在签订本合同当天，乙方竞投时交纳的交易保证金¥110万元（大写：壹佰壹拾万元整）自动转为合同履约保证金。

（七）交易所需的税费由竞得人承担。

（八）合同的签订：自签署《成交确认书》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三、其他

- (一) 资产交付时间: 2021 年 月 日。
- (二) 资产交付方式: 现场交付。
- (三) 违约责任 (详见合同)。
- (四) 竞投评审小组组成人员: 梁伟忠、曾志彬、李智龙、李景国。
- (五) 监督小组组成人员: 叶凤娟。
- (六) 交易场地: 东莞市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管理中心。
- (七) 竞得人确定原则: 价高者得 原则。
- (八) 东莞市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管理中心根据本方案、《东莞市莱钢钢结构有限公司地上建(构)筑物拆除后的残值及征收买断设备转让合同》、《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立项申请表》及附件制作的竞租/竞投文件, 由 东莞市黄江镇房屋征收办公室 加盖公章。

东莞市黄江镇房屋征收办公室 (单位名称)

负责人 (签名):

2021 年 月 日

注: 1、本方案所有空格应如实填写, 如没有该项内容的, 请在空格中填写“无”。

2、本交易方案一式三份, 东莞市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管理中心、申请单位各存一份, 申请单位公示一份。